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融资提供补充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对外担保余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余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且合并报表外单位存在债务违约涉诉，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和 2020 年 5 月 21 日召开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预计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互保额度的议案》，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3 日与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为全资子公司湖北金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环新材料”）、控股子公司湖北金环绿色纤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环绿纤”）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为金环新材料提供担保额度为 9,000 万元，为金环绿纤提供担保额度为 6,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4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根据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 2021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预计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互保额度的议案》，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6 日与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银租赁”）签订了《保证合同》，为控股子公司金环绿纤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额度为 5,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7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为控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根据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3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和 2023 年 1 月 30 日召开

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为子公司融资提供补充担保的议案》，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31 日与浙银租签订了补充协议，为下属子公司金环新材料和金环绿纤融资提供抵押担保和应收账款质押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3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为子公司融资提供补充担保的公告》。

截止本公告日，上述融资中金环新材料的融资余额为 4,603.40 万元，金环绿纤的融资余额为 6,019.50 万元，合计 10,622.90 万元，现根据业务发展需要拟对上述融资调整部分还款计划（最后一期不变），并提供补充担保。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融资提供补充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全资子公司广东奥若拉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坐落于广州市番禺区桥南街南华路 365 号的房产为上述融资完成调整部分还款计划后提供补充抵押担保。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方情况

（一）湖北金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15 年 3 月 20 日

2、住所：襄阳市樊城区太平店镇陈家湖

3、法定代表人：孙宝祥

4、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5、经营范围：粘胶纤维、食品用纸包装容器等制品的生产与销售，精制棉、化纤浆粕生产与销售（不含籽棉和皮棉等棉花制品）、绣花线、坯布生产与销售；纺织机械设计制造；化纤产品生产技术咨询；对实业投资；通信产品、黑色金属、建筑材料、针纺织品、纺织原料批零兼营；棉短绒收购，房屋租赁；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集中供水、供电、供热、售电；一、二、三类医疗器械生产、销售；消毒液的销售（有效期以审批机关批准的经营期限为准）；煤炭及制品销售。

6、与公司的关系：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7、失信被执行情况说明：金环新材料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8、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892,098,669.30	981,734,026.89
负债总额	584,858,596.97	689,046,367.26
或有事项		
净资产	307,240,072.33	292,687,659.63
项目	2023年1-9月	2022年度
营业收入	404,135,633.55	555,760,805.31
利润总额	14,552,412.70	-17,559,132.71
净利润	14,552,412.70	-33,355,219.82

（二）湖北金环绿色纤维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18年2月5日

2、住所：襄阳市樊城区太平店镇绿纤路1号

3、法定代表人：范时杰

4、注册资本：74,000万元

5、经营范围：纤维生产、销售；纤维及原辅材料深加工；纺织品及原辅材料的批发零售；纺织机械设计制造；纤维产品生产技术咨询；供水、供电、供暖、售电服务；房屋租赁；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不含国家限制或禁止的货物）。

6、与公司的关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7、失信被执行情况说明：金环绿纤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8、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15,285,434.89	1,119,718,291.45
负债总额	522,770,550.72	568,705,928.23
或有事项		
净资产	492,514,884.17	551,012,363.22
项目	2023年1-9月	2022年度
营业收入	74,430,542.91	177,121,589.94
利润总额	-58,497,479.05	-100,015,512.58
净利润	-58,497,479.05	-100,015,512.58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申请方：湖北金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湖北金环绿色纤维有限公司

授信方：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方：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金额：最高债权对应的租赁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

担保范围：在主合同项下应向债权人履行的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全部租金、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为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而支付的各项费用和承租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所有款项。如遇主合同项下约定的利率变化情况，还应包括因该变化而相应调整的款项；

还款计划：借款期限不变，借款期间还款计划以金融机构审批为准；

抵押物：广州市番禺区桥南街南华路 365 号商铺。

本次调整还款计划的补充协议及担保协议尚未签署，该担保协议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及相关协议签署后生效。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为子公司融资补充提供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业务发展带来的融资需求，支持子公司的经营发展；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主要生产经营主体，公司对其日常经营决策拥有控制权，能够有效控制和防范风险。本次为子公司融资补充提供担保事项风险可控，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提供担保总金额为 151,400 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担保总余额（含反担保）为 139,513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864.48%；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 109,063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675.80%。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京汉置业”，公司关联方）定向融资计划债务提供担保的担保余额为 23,772 万元，累计被诉未结定向融资计划案件（不含执行）的涉诉金额约 1.9 亿元，处于执行阶段案件金额约 4,954 万元，终本已结案件涉及金额约 4,867 万元。

京汉置业及其子公司违约被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以下简称“信达资管”）起诉（合计 11 项债权），根据起诉状，公司对京汉置

业及其子公司担保的本金余额约为 124,114.72 万元；公司作为被告涉诉金额约为 195,828.29 万元（包含利息、违约金等）。信达资管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向公司出具《确认函》，同意不附条件、不可变更、不可撤销地解除和豁免公司对其中 4 项债权项下的担保等全部责任，只追索公司在其对剩余 7 项债权项下的本金 81,923.18 万元范围内的担保责任，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收到信达资管<确认函>的公告》。剩余 7 项债权项下的本金金额最终以法院判决为准。

由于合并报表外的襄阳国益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田汉先生及其配偶李莉女士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北金环绿色纤维有限公司的融资提供了担保，为此，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北金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向襄阳国益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反担保，反担保金余额为 10,000 万元；公司为田汉先生及其配偶李莉女士的连带责任担保提供相应的反担保，反担保余额为 20,450 万元。

六、备查文件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一日